2023 年度

永吉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2024 年 8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永吉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永吉县委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依法审理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或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依法审理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提出的抗诉案件；依法审理由本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依法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本源执行的案件及其他执行案件；

根据《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受理赔偿案件；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经验；

负责本院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工作，协助区主管部门管理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负责本院监察督察工作，综合治理，司法统计及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负责本院的计划，财务工作，以及武器服装，车辆等专

项屋子计划，购置，管理工作；

管理区人民法院的直属事业单位；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永吉县人民法院内设13个机构，分别为政治部、综合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执行局、岔路河人民法庭、双河镇人民法庭、开发区人民法庭、司法警察大队，以及机关党总支。

纳入永吉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永吉县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6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879.6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2.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8.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69.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69.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72
	30			61	
总计	31	3,289.74	**总计**	62	3,289.7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69.02	3,26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79.67	2,87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879.67	2,87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212.10	2,21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54	12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520.90	52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3.13	2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29	20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29	20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9	5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70	15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9	5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9	5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69	5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6	12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6	12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36	128.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69.02	2,601.45	667.5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79.67	2,212.10	667.57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879.67	2,212.10	667.57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212.10	2,212.1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54	0.00	123.54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520.90	0.00	520.9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3.13	0.00	23.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29	208.2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29	208.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9	57.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70	150.7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9	52.6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9	52.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69	52.6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6	128.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6	128.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36	128.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6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79.67	2,879.6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8.29	208.2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69	52.6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8.36	128.3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69.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69.02	3,269.0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269.02	总计	64	3,269.02	3,269.0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3,269.02	2,601.45	1,971.64	629.81	667.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79.67	2,212.10	1,582.29	629.81	667.57
20405	法院	2,879.67	2,212.10	1,582.29	629.81	667.57
2040501	行政运行	2,212.10	2,212.10	1,582.29	629.81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54	0.00	0.00	0.00	123.54
2040504	案件审判	520.90	0.00	0.00	0.00	520.90
2040506	“两庭”建设	23.13	0.00	0.00	0.00	23.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29	208.29	208.2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29	208.29	208.29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9	57.59	57.59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70	150.70	150.7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69	52.69	52.6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69	52.69	52.6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69	52.69	52.6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6	128.36	128.3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6	128.36	128.3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36	128.36	128.3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8.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9.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7.13	30201	办公费	68.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5.03	30202	印刷费	1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65.4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86	30206	电费	32.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72	30207	邮电费	16.2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45	30208	取暖费	16.9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25.84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8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9.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83.0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7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4.21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4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71.64	公用经费合计					629.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永吉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56	0.00	34.56	0.00	34.56	0.00	34.56	0.00	34.56	0.00	34.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h colspan="6">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th></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审判执行</td></tr>
<tr><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5">永吉县人民法院</td></tr>
<tr><td rowspan="6">资金情况（万元）</td><td colspan="2">项目资金</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执行率</td></tr>
<tr><td colspan="2">当年财政拨款</td><td>124.10</td><td>124.10</td><td>124.10</td><td>100.00%</td></tr>
<tr><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0.00%</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和</td><td>124.10</td><td>124.10</td><td>124.10</td><td>100.0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促进矛盾化解，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td><td colspan="3">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促进矛盾化解，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td></tr>
<tr><td rowspan="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案件受理量</td><td>>=3000件</td><td>5675件</td><td>我院受理了新增的部分案件</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首次执行案件结案率</td><td>>=90%</td><td>97.97%</td><td>我院加强了执行直结相关工作</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涉诉信访积案化解率</td><td>>=80%</td><td>85%</td><td>我院涉诉信访案件量减少</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院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永吉县人民法院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25.97	321.15	268.13	83.49%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25.97	321.15	268.13	83.4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提高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办案质量，促进法院事业发展。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提高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办案质量，促进法院事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职人员配备数	>=27人	25人	我院部分文员辞职，导致文员数量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文员年末称职率	>=90%	100%	我院年末达到了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与维修					
实施单位	永吉县人民法院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4.01	24.01	23.13	96.3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4.01	24.01	23.13	96.33%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审判业务用房为涉诉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确保审判公共场所得以正常有效运转。			审判业务用房为涉诉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确保审判公共场所得以正常有效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项目数	>=1个	1个	我院完成了需要建设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司法环境，提高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90%	90%	保障了干警及当事人安全，提供了良好司法环境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289.7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5.71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我院2023年度招录了2名公务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269.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69.02万元，比上年增加55.38万元，增长1.7%，主要是我院2023年度招录了2名公务员。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269.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01.45万元，比上年增加341.28万元，增长15.1%，主要是我院2023年度招录了2名公务员，导致基本支出各项经费支出增加；项目支出667.57万元，比上年减少285.57万元，下降29.9%，主要是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我院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控制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269.0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5.71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我院2023年度招录了2名公务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69.0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5.71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我院2023年度招录了2名公务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69.0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2879.67万元，占88.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29万元，占6.4%；卫生健康支出52.69万元，占1.6%；住房保障支出128.36万元，占3.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095.8万元，支出决算为3269.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015.59万元，支出决算为221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未休年假津贴补贴增加了预算支出；二是2023年度招录了2名公务员。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37.22万元，支出决算为123.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

我院减少相关设备的购置。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480.2万元，支出决算为52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转移支付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24.01万元，支出决算为2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资金为专款专项资金，剩余金额无法进行支付，现已上缴至国库。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29万元，支出决算为5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追加了退休人员补助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1.7万元，支出决算为1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院2023年度有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2.69万元，支出决算为5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院严格按照规定上交医疗保险。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27.1万元，支出决算为128.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院2023年度新招录2人，故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01.4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71.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29.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 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56万元，支出决算为34.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2022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较2022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我院2022年度及2023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度我院无因公出国（境）费。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34.56万元，支出决算为34.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较2022年度增加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我院无车辆更新更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4.56万元，主要是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特种技术用车及执法执勤用车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较2022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院2022年度及2023年度均无公务接待费。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我院无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474.0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1.1%。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审判执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4.1万元，执行数为12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在办案业务经费方面做到专款专用，切实保障了审判业务的执行，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指标均达到标准，完成情况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相关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努力提升整体预算管理水平。

法院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7.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1.15 万元，执行数为 268.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度达到预期目标，配备文职书记员，充实审判力量，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开展专业评审工作，加强法院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扩大宣传力度，提升司法公信力；科学合理分配绩效奖励经费，调动各类人员工作积极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文员配备数原定目标值为 27 人，年末实际人数 25 人，导致绩效目标完成值未达到标准。原因主要是有 2 名文员辞职。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相关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努力提升整体预算管理水平

“两庭”建设与维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01 万元，执行数为 23.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度达到预期目标，为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确保审判公共场所得以正常有效

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指标均达到标准，完成情况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相关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努力提升整体预算管理水平。

（三）部门评价结果

本部门暂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29.81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204.83万元，增长48.2%，主要是我院新招录了2人，导致增加了其他交通费用等科目的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永吉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

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